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  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  
承辦人：郭怡均  
電話：3590116#143  
電子信箱：eileen.yckuo82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4309886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9853267\_11430988600A0C\_ATTCH97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(下稱本團)數學分團辦理  
113學年度「學習扶助差異化教學策略研習」實施計畫一  
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高雄市國中小數學領域教師(國小老師優先)，預計錄取30人。
- 三、辦理時間：114年3月22日(星期六)，上午9時10分至中午12時30分。
- 四、辦理地點：本團106研習教室(高雄市左營區新莊國小，請由新庄仔路側門進入)。
- 五、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(課務自理)，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研習日期適逢假日，參加人員准予依規定於兩年內覈實補休，課務自理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研習一週前，請至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



資訊網」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線上報名手續，研習代碼：4789704。

七、聯絡人：本團數學分團陳怡君專任輔導員，聯絡電話：  
(07) 3590116 # 261、262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  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、本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數學分團(以上均紙本)

